

群

經

平

議

李經平議卷十四

德清俞樾

考工記世室重屋明堂考

夏后氏世室

樾謹按世室卽大室也世大古通用合五室而名之故曰大室

堂脩二七

樾謹按二字衍文也隋書宇文愷傳愷奏明堂議曰記云堂脩七山東禮本輒加二七之字何得殷無加尋之文周闕增筵之義研覈其趣或是不然讐校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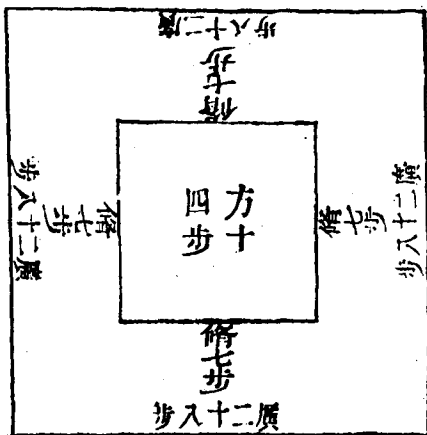
書竝無二字此乃桑閒俗儒信情加減然則隋時古
本竝作堂脩七鄭君所據之本亦當如是鄭意五室
皆在一堂之上疑堂脩七步不足容之以爲是記人
假設之數使人以七步推算非是止脩七步故下注
云令堂脩十四步此乃鄭君以意說之謂設以二七
推算則是十四步也下注又云令堂如上制可見十
四步之數是鄭君假設若記文本作堂脩二七則是
實數如此何言令乎學者從鄭義作十四步遂增記
文作二七改經從注貽誤千古矣今以下文證之殷
度以尋堂脩七尋周度以筵堂脩七筵然則夏度以

步堂脩七步理無可疑當據宇文愷議訂正大室之外四面有堂其南明堂其北元堂其東青陽之堂其西總章之堂凡堂皆脩七步

廣四脩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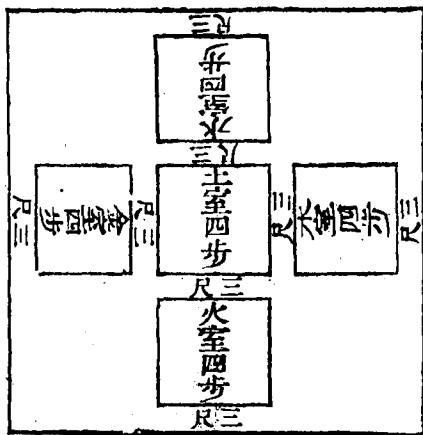
櫪謹按廣四脩一者廣二十八步也堂脩一七其廣四七廣之四脩之一也是謂廣四脩一雖然堂不已廣乎曰此兼四旁兩夾而言也中央爲大室四面爲堂東堂之南卽南堂之東南堂之西卽西堂之南西堂之北卽北堂之西北堂之東卽東堂之北是故東西兩面各廣四七而南北兩面之各脩一七者卽在

其中矣南北兩面各廣四七而東西兩面之各脩一
七者卽在其中矣記文不曰廣四七而變其文曰廣
四脩一明廣之數兼有脩之數也於是堂基定而大
室之基亦定堂基方二十八步大室之基方十四步
爲圖如左



五室三四步四三尺

樾謹按三四步者十二步也不曰十二步而曰三四步明四步者三也四三尺者十二尺也不曰十二尺而曰四三尺明三尺者四也大室方十四步於其中分爲五室正中土室正東木室正南火室正西金室正北水室室各四步室之外各有餘地三尺於是東西度之爲四步者三爲三尺者四南北度之亦爲四步者三爲三尺者四是爲三四步四三尺古者六尺爲步四步者三三尺者四適合大室方十四步之數爲圖如左



堂室既定然後其制可得而言焉堂必有棟棟必居中四堂則四棟可知四棟則內外各四宇可知青陽與總章爲東西兩下之屋明堂與元堂爲南北兩下之屋蓋亦如門堂之有內外霤矣爲圖如左

北

棟

內

內

內

內

棟

南

棟

東

棟

西

大室四面有墉墉皆有戶有牖故各就一面觀之皆
前堂後室有戶有牖猶常制也其上面無棟宇而四
堂之內霑皆注其中乃古中霑之遺象也於是其中
五室各有棟宇以蔽風雨各有戶牖以受天陽木室
戶牖東鄉金室戶牖西鄉其屋皆東西兩下火室戶
牖南鄉水室戶牖北鄉其屋皆南北兩下益室各視
其堂也土室無堂而四堂皆其堂此土寄王四時之
義也其於四堂將奚視董仲舒曰土者火之子也淮
南子曰土壯於午然則土室亦視明堂戶牖宜南鄉
屋宜南北兩下矣爲圖如左

婦戶牖

婦戶牖

木室

水室

婦戶牖

婦戶牖

土室

婦戶牖

火室

婦戶牖

婦戶牖

金室

婦戶牖

婦戶牖

凡廟寢之制兩牖夾一戶於當戶設屨焉尙書顧命篇設黼屨綴衣牖閒南嚮曰牖閒則有兩牖明矣至尋常宮室皆左戶而右牖制不備也故設屨卽在牖戶之閒自來說宮室者未達斯旨

九階

樾謹按禮記明堂位篇有中階阼階西階則南面三階禮有明證鄭注謂南面三三面各二其義瑯矣然四堂之制如一以南面獨多一階蓋土室戶牖南鄉必由明堂而入故於南面特設中階將有事乎土室則由中階升堂焉秦制增爲十二階惡知此意哉

四旁兩夾窗白盛

樾謹按夾字絕句四旁者堂之四旁也堂基方二十八步而中央大室方十四步則堂之四旁各方七步此方七步者在東堂爲南在南堂卽爲東在南堂爲西在西堂卽爲南在西堂爲北在北堂卽爲西在北堂爲東在東堂卽爲北是謂四旁兩夾以其夾於兩堂不可屬之於堂故爲窗白盛以隔之白盛者以蜃灰塗牆也爾雅釋山曰山如防者盛白盛之名蓋取此義卽周書作雒篇所謂山牆矣其上爲窗其下爲白盛若今窗上而牆下者然故曰窗白盛爲圖如左

金平	盛口盛	堂	盛口盛	金平
盛口盛			盛口盛	金平
盛口盛			盛口盛	金平
盛口盛			盛口盛	金平

古制堂東西有牆謂之東序西序序外有室謂之夾
室其制皆出於此此記但言夾不言室者室必四面
有墉而此惟兩面有窻有白盛可以謂之堂不可以
謂之室也然周書作雒篇有所謂反坫者孔晁注曰
外向室也疑卽謂此矣故廣雅釋室曰反坫謂之墉
墉卽序也四旁兩夾之制序外卽反坫故得通稱若
以常制論則序與坫相去絕遠不可得而通矣據月
令四堂皆有左右个說文無个字个者介之變體王
氏引之經義述聞通說言之詳矣左个右个實卽左
介右介而左介右介卽四旁兩夾也史記十二諸侯

年表曰楚介江淮索隱曰介者夾也是介與夾義通矣此記止言四旁兩夾而月令分之爲八个亦猶月令止言大廟大室而此記分之爲五室也魏書賈思伯傳載其議曰青陽右个卽明堂左个明堂右个卽總章左个總章右个卽元堂左个元堂右个卽青陽左个是說也與月令之八个雖未必合而與考工記之四旁兩夾則適合矣夾亦謂之達禮記內則篇注曰達夾室也而後漢書祭祀志注引桓譚新論有四達八窻之文四旁兩夾是卽四達其兩面各有窻非四達而八窻乎白虎通辟雍篇亦有是文而達字今

誤作闔則失之矣彼以四達八窻與三十六戶七十二牖別而言之非以達爲戶窻爲牖也安得加門作闔乎三十六戶七十二牖非古制也四達八窻古制也是可刺取以爲四旁兩夾之證堂一面本廣二十八步除四旁兩夾則一堂之廣止十四步矣

門堂三之二

樾謹按門堂者門基也門居正中其內其外皆謂之堂正堂脩七步廣十四步門堂三之二則脩二丈八尺廣五丈六尺

室三之一

櫺謹按門內外各有堂堂左右各有室堂取數於正
堂則室亦取數於正室大室方十四步三分取一方
二丈八尺以此方二丈八尺者分而左右之又分而
內外之於是堂二而室四爲圖如左

正室

正
扉
堂

正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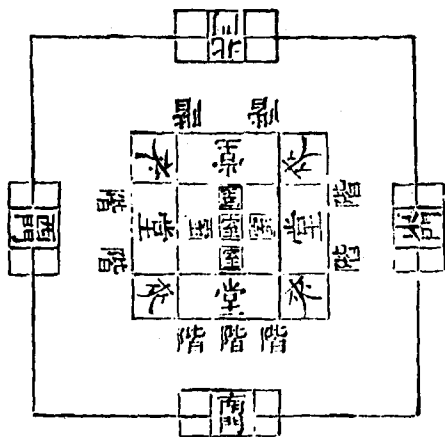
方十
四尺
方十
四尺

脩
二丈八尺

方十
四尺
方十
四尺

尺六丈五廣

合堂室之廣共八十四尺以步法六尺收之得十四步與正堂之廣適合聖人之制固無齟齬不齊者也不然門堂何以必三之二門室何以必三之一哉凡此記所載之數不可得而損益類如此世室之制定而重屋明堂皆可以此而推矣今爲全圖如左



殷人重屋堂脩七尋

樾謹按殷制脩廣一如夏制但夏度以步殷度以尋此爲異耳故記者止標堂脩七尋之句不著廣四脩一之文蒙上而省從可知也堂脩七尋廣四脩一則其廣二十八尋中央大室方十四尋五室各方四尋四旁兩夾各方七尋其數皆與夏同惟易六尺之步爲八尺之尋則五室之外各有餘地四尺當曰三四尋四四尺矣門堂門室丈尺亦殊以可推知故不具說

堂崇三尺

樾謹按此兼明夏制也夏殷之異惟在變步爲尋而其數皆同故記文亦彼此互見矣

四阿重屋

樾謹按下文門阿之制注曰阿棟也然則四阿卽四棟也四堂各有棟故曰四阿矣四阿重屋者於大室之上爲重屋其四周覆冒乎四堂之棟之上自四面視之棟上又有屋是爲四阿重屋也夏制無重屋則以五室言固成爲室矣而以大室言若未成乎室者何也室非可以露處也且四堂內霤皆注大室雖本古中霤之遺然自堂入室亦憂雨水之霑濡殷人益

以重屋重屋四下之水皆由堂之外雷以注於庭則大室之中無雨霑服失容之患矣此殷人之鑒於夏制而益加詳焉者也大室四隅設礎立柱以載重屋當自有制記人既無明文故亦不敢輒爲之說

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二筵

樾謹按上文言夏制曰堂脩七廣四脩一兼四旁兩夾而言也此曰東西九筵南北七筵不兼四旁兩夾而言也於夏制見四堂之全基於周制見一堂之實數前後互見古人之文所以簡而備也其曰東西曰

南北蒙明堂爲文耳在元堂亦然若青陽總章則東西七而南北九矣記不言者旣以明堂標題從可知也上文言夏制亦舉一面言之然上文言脩廣而不言東西南北則又其屬辭之密也何也東西南北固蒙明堂爲文也記者之文豈有一字苟焉而已哉世室之制旣定則明堂之制不待更說但明其數可矣四堂全基方二十三筵中央大室方九筵爲圖如左

	筵九 七筵	
筵九 七筵		筵九 七筵
	筵九 七筵	

世室重屋明堂數各不同然夏殷之制竝廣四而脩一則其數雖殊其制不異也周人明堂改而爲東西九筵南北七筵以七九爲差不循廣四脩一之舊於是門堂門室始有異於二代矣何以知之以其數知之也正堂廣九筵脩七筵門堂三之二則廣五丈四尺脩四丈二尺大室方九筵門室三之一則方二丈七尺分而左右之又分而內外之則每室方一丈三尺五寸置之於堂之兩頭則其前其後各有餘地一丈二尺五寸於是有門側之堂焉周公作爾雅曰門側之堂謂之塾此周制然也爲圖如左

齋
馬
室
塾

馮
屏
堂

齋
馬
室
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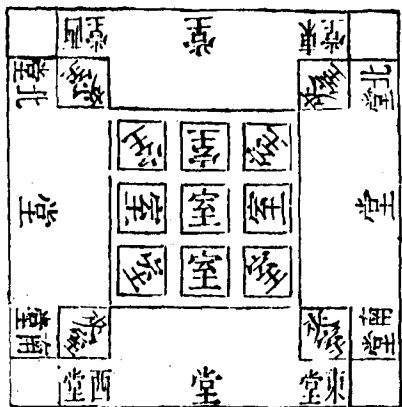
附九室十二堂考

大戴記說明堂有九室十二堂蓋秦漢之制也戴文類聚三十六引三禮圖曰秦爲九室則九室始於秦明矣古大室四隅木有隙地秦於其地各置一室卽并五室而九於是自一面視之皆中爲室左右爲房東南之室木室之南房火室之東房也西南之室火室之西房金室之南房也西北之室金室之北房水室之西房也東北之室水室之東房木室之北房也雖爲九室而於五室配五行之始意初不相背何也四隅之室名室而實房也說文戶部房室在旁也是

房者在旁之室高誘注淮南子王逸注楚辭竝曰房室也房之與室義得相通故并五室而稱九室矣隋書禮儀志載梁武帝制曰明堂之義本是祭五帝九室之數未見其理魏書賈思伯傳載其議曰蔡邕論明堂之制皆以天地陰陽氣數爲法而室獨象九州何也若立五室以象五行豈不快也凡此諸論皆由聞九室之名而不達九室之義且兼分天下爲三十六郡又何取乎古之九州而法之哉審知四隅之室卽爲左右之房自無疑乎此矣若夫十二堂者通四堂八个計之也个卽介也八个者八夾也於堂之四

旁兩夾各置一室則皆後爲室前爲堂以室而言則四以堂而言則八矣是故東南夾室青陽明堂共之其東爲青陽右个其南爲明堂左个西南夾室明堂總章共之其南爲明堂右个其西爲總章左个西北夾室總章元堂共之其西爲總章右个其北爲元堂左个東北夾室元堂青陽共之其北爲元堂右个其東爲青陽左个於是青陽總章有中堂又有南北堂明堂元堂有中堂又有東西堂而十二堂之名從此始矣魏書袁翻傳引裴頠云漢氏作四維之个或卽謂此乎秦人旣於大室四隅置室漢人又於堂之四

旁兩夾置室亦事之相因者矣張衡東京賦曰乃營
三宮布教頒常祀廟重屋八達九房九房卽九室也
八達卽八个也房室達个古通稱耳準古廟寢之制
室左右必有房堂左右必有夾室明堂旣四面周回
是以室分而房合堂分而夾室合此其爲制非無思
議然而三代世宰重屋明堂之制皆無是焉禮曰所
以交於神明者不可同於所安藝之甚也明堂所以
事五帝尊嚴之地宜與常制有殊是故內之有室而
無房外之有堂而無夾室固非古制之闕疏矣茲故
詳考之俾學者無以秦漢之制當古制也附圖如左



樾旣爲世室重屋明堂考乃申論其後曰粵惟上古
五德代興徽號器械莫不視此故黃帝以來皆嚴事
焉此明堂所自始也其制中央爲室四面爲堂則其
專爲祀五帝而設可知矣不然聖人南面而聽天下
鄉明而治何取乎四面之堂哉世傳黃帝曰合宮堯
曰衢室夫四面四堂環乎大室非所謂合宮乎中央
大室若處乎四達之衢非所謂衢室乎然則自上古
迄周其制略同矣明堂旣爲祀五帝之地故每月之
朔天子卽於其地聽朔焉春三月於青陽夏三月於
明堂秋三月於總章冬三月於元堂是以禮逸篇有

王居明堂禮之名鄭康成引以注月令此建立明堂之本意百王通行之典禮也周制祀天於南郊以后稷配祀五帝於明堂以文王配故孝經曰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詩序曰我將祀文王於明堂也竝其事也周書明堂篇載周公攝政六年會方國諸侯於宗周大朝諸侯於明堂之位此則禮以義起乃有周一代之大事而非有周一代之常法蓋以成王幼弱四方未靖懼天下諸侯或有疑貳故既定宗祀文王之大典卽於其地爲位以朝諸侯欲天下思文王之德而歸心周室也其曰天

子之位負斧依南面立然則所用者止明堂之一面
故曰明堂者明諸侯之尊卑也其東青陽其西總章
其北元堂皆無取焉明年而周公歸政則此禮亦不
復舉矣然而有周一代以爲美談周之史臣既備載
其位而魯之儒者又增益爲明堂位篇明堂之名於
是特著故夏曰世室舉中以見外殷曰重屋舉上以
見下而周曰明堂則獨舉南之一面以包其三面其
義在此也明堂之名既著故周人於制度之大者皆
取法於明堂而亦皆有明堂之名於是有宗廟之明
堂有路寢之明堂有辟雍之明堂有方岳之明堂豈

其制皆如前所圖歟曰非然也明堂者其南面一堂之名也以南而一堂之名名之則亦南鄉可知也其取法於明堂者準其脩廣之數也賈公彥疏引書傳云周人路寢南北七雉東西九雉室居二雉雖變筵爲雉而其數則同凡所稱與明堂同制者胥視此矣周室既衰諸侯去籍明堂之制言人人殊大略上圓下方九室十二堂室四戶八牖則皆秦漢法程難言古典九室十二堂其說具前今且以戶牖言之大室所以四面有戶牖者正以四面皆堂耳說文曰室實也二筵之室才一丈八尺而四面各設一戶二牖麗

樓閣明內外迴達是爲樓觀之形非復室實之義此
之虛罔昭然可知是故言明堂者當以考工記爲主
古之工師識其遺言高曾規矩於焉可見非如禮家
掇拾於煨燼之餘也然其文辭簡古前後互見章句
之儒莫能通曉樾據隋書宇文愷傳訂正一字之衍
而三代制度燦然復明於記文八十一字無一字齟
齬明堂之制定於斯矣鄭康成注三禮最號淹通而
於此記抑何疏闊其謬誤之處蓋非一端輒援鄭駁
異義之例駁而正之匪曰好辯亦惟求是

廣四脩一注曰令堂脩十四步其廣益以四分脩之

一則堂廣十七步半樾謹按如鄭義則當云益以四脩一其文方明不得但云廣四脩一也且其數畸零不齊於義無取足知其非

五室三四步四三尺注曰堂上爲五室象五行也三四步室方也四三尺以益廣也木室於東北火室於東南金室於西南水室於西北其方皆三步其廣益之以三尺土室於中央方四步其廣益之以四尺此五室居堂南北六丈東西七丈樾謹按前堂後室乃堂室之定制也而鄭謂堂上爲五室其謬一矣藝文類聚卷二十八引三禮圖曰明堂者周制五室東爲

木室南火西金北水土在其中此五行之正位三代之所同未有能易者也而鄭謂木室東北火室東南金室西南水室西北其謬二矣下文言周制曰凡室二筵不言脩廣是室脩廣如一也而鄭謂四三尺以益廣其謬三矣且如鄭注則一室四室必當分別言之不然則與周制之五室如一者奚別焉卽謂占人語簡不肩肩分別亦當云三四步三四尺方見以三尺益三步四尺益四步之義乃步言三四尺言四三尺必顛到其文何義乎不於此深求其義而臆決焉其

謬四矣

四旁兩夾憲注曰憲助戶爲明每室四戶入憲樞謹
按古言戶牖不言憲戶憲之與牖義蓄有別愚嘗有
憲牖辯其略曰憲與窗同古文作小篆作觀其
形知其制蓋以木縱橫界之不可開闔者也牖字從
片片者判木也故版字從片牖爲木版亦從片榆爲
築牆短版亦從片然則牖蓋以版爲之可開可闔者
也鄭君以憲爲牖無乃疏歟且四戶入牖非古制也
義已具前故不復說

門堂三之二注曰門堂門側之堂取數於正堂今堂
如上制則門堂南北九步二尺東西十一步四尺爾

雅曰門側之堂謂之塾樾謹按鄭君誤以堂脩七爲
假設之數於是正堂之制失而門堂之制亦失今旣
訂正可弗論矣惟以門堂爲門側之堂則亦非也若
門側有堂而門中無堂則爾雅直曰門堂謂之塾可
矣何必別之曰門側之堂哉且夫門側有堂周制也
夏殷所不得而有也鄭失其數難與語此

室三之一注曰兩室與門各居一分樾謹按兩室各
居一分則於門堂占三分之二何云三之一乎且門
堂旣取數於正堂則門室亦必取數於正室安得卽
於門堂取之

殷人重屋堂脩七尋注曰其脩七尋五丈六尺放夏周則其廣九尋七丈二尺也五室各二尋樾謹按殷制一如夏制鄭不達夏制因不達殷制而以周制說之此大誤也周制尙在下文何得逆探爲說乎

四阿注曰若今四注屋樾謹按此當連下重屋爲文謂於四棟之上作重屋也爾雅曰偏高阿凡屋上棟下字自一面視之有偏高之形故棟字通有阿稱儀禮當阿以字言也此記四阿以棟言也說詳儀禮鄭斷四阿二字爲句而訓爲四注屋夫四阿則四注可知鄭君此注於義無違然學者因此便謂四注之

屋始自殷人夏后氏世室尙是兩下屋則大不然矣
既爲四面之堂豈得爲兩下之屋所以有夏屋兩下
之說者蓋後世廟寢皆爲四注屋夏后以前廟寢之
屋惟南北兩下是以傳於此名也若夫世室重屋明
堂異名同實其東堂西堂東西兩下其南堂北堂南
北兩下合而爲四注之屋是其四注也實則皆兩下
也古者無可減後世無可加

重屋注曰複笮也樾謹按古有重屋有複屋重屋者
此記所說是也複屋者於棟之下復爲一棟以列椽
亦稱重椽徐鍇說文繫傳於椽篆下引東方朔傳後

閣重櫨而釋之曰大屋廡下椽自上峻下則自其中
棟假裝其一旁爲椽使若合掌然故曰重櫨此說重
屋之制至詳盡矣說文木部樓重屋林部笏複屋棟
也重屋複屋不可混而一之周書作雒篇重亢重廊
孔晁注曰重亢累棟也重廊累屋也所謂累棟者卽
複屋矣所謂累屋者卽重屋矣是古制明分爲二鄭
君此注殆誤以複屋說重屋乎春秋文十三年大室
屋壞漢書五行志引左氏說曰前堂曰大廟中央曰
大室屋其上重屋尊高者也隋書牛宏傳引服虔說
曰大廟大室之上屋也此皆經師舊說足可依據

堂崇一筵注曰周堂高九尺殷三尺則夏一尺矣相
參之數禹卑宮室謂此一尺之堂與樾謹按堂崇三
尺夏殷同之禮曰天子之堂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
尺士三尺是三尺之堂已爲極卑一尺之堂古無有
也呂氏春秋召類篇曰明堂茅茨蒿柱土階三等若
有一尺之堂則當有一等之階呂氏方極言古制之
儉何不言一等而必言三等乎

鄭注又以世室爲宗廟重屋爲主宮正室明堂爲明
政教之堂不知三者一也已具論於前不復說矣夫
世室重屋明堂之制雖大儒如鄭君猶不能曉然則

李謐牛宏之議又何譏焉近代學者覃思古義多所發明而於斯制實猶未得此世室重屋明堂考所以作也雖然世室重屋明堂三代之制也吾論三代之制而下及秦漢者何也秦漢之制亦從三代出也然則三代其遂無所出乎蓋必出於唐虞可知矣唐虞久遠工師失傳故考工記不載其制乃文祖之名見於堯典鄭康成謂若周之明堂史記五帝本紀正義引尙書帝命驗曰帝者承天立五府五府者唐虞謂之天府夏謂之世室殷謂之重屋周謂之明堂皆祀五帝之所也赤帝燔怒之府名曰文祖周曰明堂黃

帝含樞紐之府名曰神斗周曰大室白帝招矩之府
名曰顯紀周曰總章黑帝光紀之府名曰元矩周曰
元堂蒼帝靈威仰之府名曰靈府周曰青陽然則唐
虞之制亦略可見矣爲圖如左

靈府

元矩

神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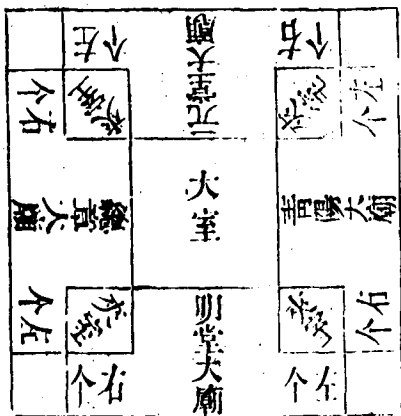
文祖

顯紀

土居中央有室無堂以木火金水四堂爲堂明土於五行最尊不自任部職也木火金水居四方有堂無室皆以土室爲室明土最大能包含物也唐虞之制豈後世所及哉其脩廣之數雖無得而言然後世五室如一則唐虞五府亦必如一矣夏后氏以五帝宜各有室乃斥大其中央之室而置五室焉因改天府之名而曰世室自夏迄周五室四堂遂爲定制莫之易也秦漢以降宏規大起增五室爲九室分四堂爲十二堂其於古制去之彌遠矣月令所說止有大廟大室而無五室之別或猶唐虞之遺制乎然四堂各

有左右个又近乎十二堂矣月令本出呂不韋意者
呂氏廣集賓客作爲此書固欲自成一代之制童牛
角馬不今不古者歟周書明堂篇止記周公明堂之
位而太平御覽事文類聚載其逸文曰明堂方一百
一十二尺室居中方百尺室中方六十尺東方曰青
陽南方曰明堂西方曰總章北方曰元堂中央曰大
廟左爲左个右爲右个其制正與月令同夫有左右
个則必有四維之室矣所謂室居中方百尺者通堂
上四維之室言之也所謂室中方六十尺者大室也
大室方六十尺四維之室各方二十尺爲四十尺適

合方百尺之數然則大廟脩二十六尺左右个各脩
六尺矣此制或卽呂氏之徒所定而後人載之周書
明堂篇之末亦若王會篇載伊尹朝獻歟附圖如左



	六尺		
六尺	方二 十尺	修千 六尺	六尺
六尺		方六 十尺	
六尺	方二 十尺	修千 六尺	六尺
	六尺		

呂氏之說雖不足據然而五府遺意猶有存焉其青陽總章諸名亦未知所自始帝命驗謂皆周制非也隋書牛宏傳稱堯曰五府舜曰總章然則四堂之名古矣堂有四而舉總章者自大室而言之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木生火是故總章者四堂之首也虞曰總章猶周曰明堂金爲土之子而火爲土之母故以總章統四堂可也以明堂統四堂亦可也要而論之一室四堂唐虞之制五室四堂三代之制九室十二堂秦漢之制孟子言性善必稱堯舜夫五性本於五行然則言明堂者其可遺唐虞之制乎愚爲世室

重屋明堂考而以五府終焉觀止矣

羣經平議卷十四

羣經平議卷十五

德清俞樾

儀禮一

筮人執筮抽上韠兼執之

士冠禮

樾謹按敖繼公集說曰執筮當作執筮上云筮與席下云徹筮席以上下文徵之則此筮字乃傳寫誤也又特牲少牢禮皆云執筮益可見矣阮氏校勘記斥爲臆說今按敖說固多不足據然此文執筮之當作執筮則特牲少牢兩篇篇端有明證禮記月令篇少儀篇鄭注竝曰筮著也若此文是筮字則亦必有注以

其無注知其所據本作執筮不作執筴也筮筴形似又涉注文云贛藏筴之器因而致誤宜從敖說訂正至注文藏筴之器乃鄭君自釋贛字之義不必因經文言筮亦順之曰藏筮之器也朱子經傳通解改筴爲筮則又非鄭君之舊矣

主人戒賓

鄭注曰賓主人之僚友古者有吉事則樂與賢者歡成之有凶事則樂與賢者哀戚之今將冠子故就告僚友使來賈公彥疏曰論主人筮日訖二日之前廣戒僚友使來觀禮之事也

王氏引之經義述聞曰按少牢饋食禮先宿戒尸後筮尸筮吉乃宿尸與此先戒賓後筮賓最後宿賓正相似少牢未筮尸之前已有將以爲尸之人則冠禮未筮賓之前亦有將以爲賓之人不得以戒賓爲戒衆人也且鄉飲酒鄉射之主人戒賓皆指正賓言之而冠禮之主人戒賓則兼指衆賓無是理也下文曰冠者曰主人曰賓曰贊冠者曰主人之贊者曰摯者曰兄弟爲類凡七絕無所謂衆賓者主人又安得而戒之乎曰賓已戒矣筮而不吉則如之何曰改筮他人爲賓吉而宿之而前所戒之賓不宿少牢先宿戒

尸後筮尸而云吉則乃遂宿尸若不吉則遂改筮尸冠禮之筮賓當亦如之經但言其不改者耳

樾謹按王氏之說非也禮本人情古今不異凡所以爲尸者於祭者子行也先戒之而後筮之不吉改筮於事無嫌若賓則異姓之人於主人爲僚友先已戒之不吉而又改之狐埋狐搯無乃非人情乎使古禮果如此無怪乎冠禮之行不非鄉刃而笑孫子矣王氏又引鄉飲酒鄉射之主人戒賓皆戒正賓爲證此不然也鄉飲酒鄉射皆不筮賓則戒賓之時賓已定矣故所戒者專在正賓冠禮筮賓則戒賓之時賓猶

未定也故所戒者溥及眾賓安得損而一之乎是故主人戒賓當從舊說爲廣戒僚友至下文前期三日筮賓則卽所戒之人而枚筮之擇其吉者一人以爲賓也若亦如筮尸之例未筮之前先有欲以爲賓之人然則經文亦當曰若不吉則改筮賓矣何以無文乎蓋彼之筮尸就一人而筮之也故有改筮之文此之筮賓卽所戒之眾人而枚筮之也筮甲不吉則筮乙筮乙不吉則筮丙本非一筮故亦不言改也觀筮賓筮尸之不同知戒賓戒尸之有異矣戒賓之時尙未知誰爲正賓及筮得其人而遂宿之則正賓定矣

其餘諸人或盡來其來者皆以爲贊下文曰贊者皆與注曰贊者眾賓也疏曰鄭知贊者眾賓者以其下別言贊冠者明上文贊者是眾賓也此冠禮有眾賓之明證王氏謂下文絕無言眾賓者豈以注義爲非乎然贊者與贊冠者經文固別而言之將以此贊者爲何許人乎王氏讀書致爲精審乃有此千慮之失故詳辨之勿使後人因此病古禮之不近人情也贊者盥于洗西升立于房中西面南上

注曰南上尊於主人之贊者疏曰知與主人贊並立者以贊冠一人而已而云南上明與主人贊爲序

越謹按自此文以前所言贊者皆賓之贊也下文主
人之贊者筵于東序始別言主人之贊者則此文止
言賓贊明矣鄭以經言南上明非一人故兼主人贊
言之其實非也贊冠者雖止一人而贊者則非止一
人下文贊者皆與贊冠者爲介別而言之是其證也
西面南上乃贊冠者與贊者竝立之序非與主人贊
爲序也蓋贊者執勞役之事一人或不暇給故必有
餘人助之如緇布冠缺頂以下凡六物櫛又一物皆
須贊者奠之一人往反不太勞乎故有贊冠者一人
必有贊者一二人也然則經何以不明言其數也曰

贊者卽眾賓也其多寡有無不可定也若竟無之則亦缺之矣此經文所以不言其數而但以南上之文見之也

賓盥卒壹揖壹讓升

注曰揖讓皆壹者降於初

櫪謹按上文三揖至于階三讓注曰入門將右曲揖將北曲揖當碑揖此三揖之節也此所言者賓盥之事據上文設洗直于東榮南北以堂深又據聘禮注曰設碑近如堂深是設洗之處正與碑東西相直盥卒之一揖卽當碑之一揖也其餘二揖無所施矣然

則壹揖壹讓乃是事所宜然非故爲降殺也

適子冠於阼以著代也醺於客位加有成也

記

注曰醺夏殷之禮每加於阼階醺之於客位所以尊敬之成其爲人也 按此注今本脫據阮氏校勘記補

樾謹按注中階字衍文也上文行三加之禮皆在東序少北不在阼階此所謂阼者卽是東序蓋阼之言酢也上文鄭注曰阼猶酢也東階所以答酢賓客也是阼階之阼其字本當爲酢取答酢賓客之義因而東序與阼階相值亦得謂之阼禮記內則篇夫入門

升自阼階立於阼是也自變其字從卣作阼於是阼之義專屬於階而東序之爲阼不著矣禮記檀弓篇曰大斂在阼阼亦東序也喪大記曰君將大斂于升經卽位于序端與冠禮主人升立於序端其義一律子冠于東序而父位于序端父斂于東序而子位于序端此古人制禮之意可比例而見者也後人不知東序之爲阼而誤以爲阼階故于此注加入階字且禮記郊特牲篇適于冠於阼鄭注曰東序少北近主位也足知此注階字之衍矣上文庶子冠于房外注曰不於阼階非代也此階字亦衍文也夫庶子之冠

尙得在堂上豈適子之冠反不得在堂上而在階上乎適子庶子之冠其地雖異而實不甚相遠皆在房之外序之內士昏禮曰席于阼舅卽席此卽適子冠處也又曰席于房外南而姑卽席此卽庶子冠處也上文說孤子冠事曰禮於阼蓋父在則父爲主故禮之於客位父不在則冠者卽爲主人不得以客位自處故禮於東序主人之位自阼字之義不明而禮意全失矣疏言周與夏殷孤子司冠於阼階禮之於客位夫經明言禮於阼而疏乃言禮之於客位何其踳

歟

主人筵于戶西

士昏禮

注曰戶西者尊處 疏曰以戶西是賓客之位故爲尊處也必以西爲客位者以地道尊右故也

樾謹按凡室之制戶左而牖右戶之西卽牖之東所謂戶牖之閒也蓋設筵之地當堂之正中疏因經文西字而以地道尙右爲說失之迂曲矣

賓升西階當阿東面致命

注曰阿棟也入堂深示親親今文阿爲廢

樾謹按鄭訓阿爲棟甚爲違失下文云授于楹閒豈有致命之時已深入當棟而授鴈之時復卻行至楹

閒者乎非其理矣阿者蓋卽屋宇也當阿而拜示謙也拜已少進授鴈于楹闕示親親也今文作廡疏謂楣前接檐爲廡是今古文之義亦不甚相違若從鄭注訓阿爲棟棟之於廡則相去絕遠矣近世學者頗知鄭義之非惟阿字未有塙義今按阿者棟字之通稱考工記匠人職曰四阿重屋言於四棟爲重屋也是棟稱阿也此經曰當阿言當屋宇之下也是字稱阿也爾雅釋丘曰偏高阿丘釋名釋丘曰阿何也如人偃何物一邊高也凡屋上棟下宇自一面視之有偏高之形故自棟至宇皆得謂之阿爾雅釋地大陵

曰阿釋名釋山曰陵隆也體隆高也以其隆高而得
阿名此棟稱阿之義也文選思元賦流目眺夫衡阿
兮舊注曰阿山下也山下曰阿此字稱阿之義也子
虛賦曰順阿而下是故阿之稱得通乎上下矣或疑
棟之與字異地異名而同謂之阿似乎無別然說文
瓦部蓺屋棟也而廣雅釋室又曰蓺謂之甃甃卽雷
字楚辭大招觀絕雷只王逸注曰雷屋宇也夫棟與
宇竝謂之蓺何不可竝謂之阿乎以其狀自上而下
則皆曰阿可也以其用在乎蒙覆則皆曰蓺可也襄
二十八年左傳猶援廟桷動於蓺杜注曰蓺屋棟程

氏易疇通藝錄曰大公之廟必非容膝之廬所援之
柄必爲當檐之題題之去極甚遠安得援題而動於
極也此說足正杜注之誤杜以動藁爲動棟猶鄭以
當阿爲當棟皆知其一不知又有其一矣

婦車亦如之有褱

注曰褱車裳幃

褱謹按褱者車裳幃之緣也禮記襍記篇其輅有褱
緇布裳帷注曰褱謂輅甲邊緣裳帷圍棺者也卽其
證矣古字本當作𪔐說文龜部𪔐龜甲邊也衣裳之
有緣猶龜甲之有邊故卽以𪔐名之因變其字從衣

下文純衣纁袡是也又變從母聲者爲從炎聲此文有祫是也注但以車裳幃說之未得其義

設黍于腊北

樾謹按腊字疑豚字之誤婦席之前道醢二豆在南醬一豆在北菹醢二豆之前設豚魚二俎醬之前設黍稷兩敦然則黍正在豚北明矣腊爲特俎設于豚魚二俎之南與黍相隔言設黍者當據豚言北不當據腊言北也又按上文云腊特于俎北者此俎止謂魚俎不兼謂豚俎猶俎入設于豆東止謂菹醢兩豆不兼謂醬豆皆據後設者言之也如此則稷與魚腊

三者爲一列腊與稷值不與黍值腊北之當爲豚北
更可知矣

於是與始飯之錯

注曰始飯謂舅姑錯者腍餽舅餘御餽姑餘 疏曰
舅姑爲飯始不爲餽始俗本云與始餽之錯者誤也
概謹按以始飯目舅姑甚爲不辭疑飯字實當作餽
始餽之三字連讀上文曰婦徹于房中腍御餽此卽
所謂始餽之也其時蓋御餽舅餘腍餽姑餘及姑醑
之後乃終餽之於是改而爲腍餽舅餘御餽姑餘是
終餽之與始餽之相錯也故曰於是與始餽之錯鄭

君所據本作始飯之卽從而爲之說而古本疏傳尙有作餽者後人以其與鄭義不合反斥爲俗本矣

妥而後傳言

士相見禮

注曰妥安坐也傳言猶出言也

樾謹按傳言者相傳而言也見於君者或非一人必待前人言訖後人乃接續而言不相僂越也鄭注似未得其義

君爲之興則曰君無爲興臣不敢辭

樾謹按不字衍文也當作君無爲興臣敢辭涉下文君若降送之則不敢顧辭因而致誤觀下文鄭注曰

辭君興而不敢辭其降於已太崇不敢當也明是下
句言不敢上句言敢當據以訂正

宅者在邦則曰市井之臣在野則曰艸茅之臣

注曰宅者謂致仕者去官而居宅或在國中或在野
周禮載師之職以宅田任近郊之地今文宅或爲託
櫬謹按仕與不仕皆有所居之宅但曰宅者無以見
其爲致仕者也鄭義殊有未安敖繼公曰宅者未仕
而家居者也然未仕而家居者其見于君則亦庶人
而已矣安得別之曰宅者乎王氏引之經義述聞謂
當從今文作託蓋羈旅之人託于此國者然經文先

言士大夫次言宅者次言庶人次言他國之人則宅者自是本國之人若是寄託此國者其文當次他國之人之下不當次士大夫之下也以上諸說疑皆未得今按尚書顧命篇王三宿三祭三咤正義引鄭注曰卻行曰咤王徐行前三祭又三卻復木位釋文曰字亦作宅是宅有卻義也此文宅者之宅亦當訓卻實則爲斥之戾字宅從毛聲與斥聲相近周易解象傳百果草本皆甲坼鄭本作甲宅卽其例也文選思元賦斥西施而弗御兮注曰斥卻也宅與斥通故亦有卻義宅者蓋舊爲士大夫有過斥退者不敢自同

于士大夫而亦不得自同于庶人故創其在邦在野
異爲之稱以別之經文次士大夫之下庶人之上正
其所也宅託異文猶宅咤異文止取毛聲故無定字
必泥其字以求之則失之矣

主人阼階上當楣北面再拜

鄉飲酒禮

注曰楣前梁也

樾謹按說文木部楣秦名屋檣聯也齊謂之檐楚謂
之楣據此則楣卽檐也廣雅釋室曰楣檐櫺楣也釋
名釋宮室曰楣眉也近前若面之有眉也其文卽次
楣下竝古人謂檐爲楣之證爾雅釋宮楣謂之梁據

說文楣門樞之橫梁是爾雅楣字乃楣字之誤釋文
兩存其字曰楣忘悲反或作楣忘報反實則楣是而
楣非也五架之屋棟南一架爲前楣棟北一架爲後
楣棟之言中也謂正中也楣之言冒也謂覆冒也門
樞之有楣卽依此而名之其制大小不同其爲橫梁
一也自爾雅誤楣爲楣而學者遂不知楣楣之有辨
矣

右手取肺卽左手執木坐弗繚右絕末以祭尙左手
注曰繚猶紵也大夫以上威儀多紵絕之尙左手者
明垂紵之乃絕其末疏曰云繚猶紵也者弗繚卽

弗紵一也云大夫以上威儀多者此鄉飲酒大夫禮
故云繚祭鄉射士禮云絕祭但云繚必兼絕言絕不
得兼繚是以此經云繚兼言絕也按周禮太祝注曰
繚祭以手從肺本循之至于末乃絕以祭絕祭不循
其本直絕以祭本同禮多者繚之禮略者絕則祭之
亦據此與鄉射而言也

樾謹按經文明言弗繚而疏乃以爲繚祭失之甚矣
由未解注中垂字之義故也垂紵之者言垂欲紵之
是弗紵也鄉飲酒參用大夫士禮故記云磬階閒縮
雷注曰大夫而特縣方賓鄉人之賢者從士禮也是

其證也大夫禮當繅祭士禮當絕祭故卻左手執木
示將紵之而右手卽絕其末也注義簡古疏未能達
近人或欲刪經文弗字誤矣

介揖讓升授主人爵于兩楹之間

注曰就尊南授之介不自酌卞賓酒者賓主共之
懋謹按兩楹之間乃東西正中之地上文云尊兩壺
于房戶間是設尊之處不當正中與兩楹間初不相
直鄭以爲就尊南授之非也今按兩楹間者賓席之
前也賓席在戶牖間其前卽兩楹間矣酒者賓主共
之介不敢有其酒故授爵于賓席之前見因賓而有

也注尙未得其旨

司正洗觶升自西階阼階上北面受命于主人

疏曰按鄉射云司正升自西階由楹內適阼階上北面彼此同此不言由楹內者省文也

越謹按鄉射禮云豫則鉤楹內堂則由楹外注曰鉤楹繞楹而東也序無室可以深也以是推之此文不言由楹內者所謂堂則由楹外也彼文言由楹內者所謂序則鉤楹內也其制不同故行禮之節亦有別疏說失之

公如大夫入

注曰如讀若今之若 疏曰謂大夫之於公更無異禮矣

樾謹按如疏義則作公若大夫可也作公如大夫亦可也鄭君何爲不以本字讀之而必讀之爲若乎然則疏義非注義矣今按若猶或也古人之辭凡不定者以若言之士昏禮若衣若笄是也急言之則曰某若某燕禮冪用裕若錫是也公若大夫謂若公若大夫不定之辭經文作如字者如與若同義論語先進篇方六七十如五六十又曰宗廟之事如會同如亦猶或也鄭必讀如爲若者取其義益顯耳不謂疏家

之猶未達也

若有諸公則大夫於主人之北西而

記

注曰其西面者北上統於公 疏曰若無諸公則大夫南面西上統於遵也 阮氏校勘記曰遵闕本通解俱作賓

樾謹按大夫卽是遵乃云統於遵義不可通故後人臆改爲賓其實非也遵乃尊字之誤尊在房戶之間無諸公則大夫卽席于尊東南而西上故曰統於尊也統於尊與上文注言或統於堂或統於門文義一例鄉射禮大夫若有遵者席於尊東注曰尊東明與

賓夾尊也不言東上統於尊也然則此疏卽用彼注之文耳尊誤爲適其義遂失矣

乏參侯道居侯黨之一西五步

辨射禮

注曰侯道五十步此乏去侯北十丈西三丈疏曰乏參侯道者謂三分侯道云居侯黨之一者黨旁也謂在侯西北邪向之故以旁言之其居旁之一者謂侯道內三分之居一分之地十丈也云西五步者據侯之正北落西有五步卽三丈也

樾謹按黨之訓旁古訓未聞且注文言去侯北十丈不言去侯旁十丈也疏說殆非注意矣今按黨猶所

也文十三年公羊傳往黨衛侯會公於胥反黨鄭伯
會公於斐何休注曰黨所也越語夫上黨之國韋昭
注曰黨所也竝古人謂所爲黨之證居侯黨之一謂
在侯所之一分也不直曰乏居侯道參之一而必曰
乏參侯道居侯黨之一者蓋但曰參之一則有近侯
之一分又有近堂之一分將近堂乎抑近侯乎於文
未明故必曰乏參侯道居侯黨之一於是南北之度
可得而定矣然猶未及東西之度故又曰西五步也
經文旣委曲詳盡注文亦簡而明但以未釋黨字之
義疏家遂不達其旨矣王氏經義述聞訓黨爲所與

愚說合然欲移經文之一兩字於侯道之下則又大謬使經文但曰之參侯道之一則此之去侯北爲十丈爲廿丈皆不可知鄭君何能臆決之曰去侯北十丈乎

大夫若有遵者則入門左

注曰謂此鄉之人爲大夫者也謂之遵者方以禮樂化民欲其遵法之也其土也於旅乃入鄉大夫士非鄉人禮亦然主於鄉人耳

樾謹按鄉飲酒禮云賓若有遵者諸公大夫則旣一人舉觶乃入先言賓若有遵者乃言諸公大夫明諸

公大夫皆遵也此文云大夫若有遵者則入門左先
言大夫乃言若有遵者明大夫不皆是遵也蓋此經
大夫有二其一則鄉之人爲大夫者來助主人樂賓
也其一則鄉大夫來臨此射禮也鄭目錄云州長春
祿以禮會民而射於州序之禮謂之鄉者州鄉之屬
鄉大夫或在焉不改其禮又注主人戒賓云主人州
長也鄉大夫若在焉則稱鄉大夫也疏曰謂大夫來
臨禮之時州長戒賓不自稱稱鄉大夫以戒賓也乃
經文並不言鄉大夫來臨禮其位在何處又不言行
禮之節蓋皆於大夫中包之矣注文所謂鄉大夫士

非鄉人禮亦然者士字疑衍文蓋謂大夫爲鄉者
鄉人鄉大夫來臨禮者非鄉人而其禮皆同也
作疏時已衍士字於是不得其說

無射獲無獵獲

注曰射獲謂矢中人也獵失從旁
矢中人也者人謂獲者亦以事名云獵矢從旁者謂
從乏旁也

懋謹按大射儀亦有此文注曰射獲矢中之也從旁
爲獵義與此同實非經旨也鄭君之意以獲爲獲者
故戒射者無令矢及之然則無獵獲又何義乎且乏

在侯道西五步中乏卽是從旁於義似複矣今按此
二句當讀云無射延獲句無獵延獲句謂無射則獲
無獵則獲也下文獲者坐而獲注曰射者中則大言
獲獲得也此獲字之義也無射之射當讀爲仰者謝
之謝爾雅釋魚曰鰓俯者靈仰者謝釋文曰謝衆家
本作射蓋古字通也無射者戒其矢從上也無獵者
戒其矢從旁也大射儀曰大射正立于公後以矢行
告于公下曰畱上曰揚左右曰方揚卽此所謂射也
方卽此所謂獵也矢或從上或從旁雖中不言獲故
曰無射獲無獵獲也下文言三耦第二番射事曰不

貫不釋注曰不中正不釋算也言弟三番射事曰不
鼓不釋注曰不與鼓節相應不釋算也觀彼文而此
文之義益明矣弟一番不釋獲故言獲不言釋耳其
不曰射者不獲獵者不獲而曰無射獲無獵獲以其
始射意在誘勸之也

賓主人大夫揖皆由其階降揖主人堂東祖決遂執弓
搯三挾一个賓於堂西亦如之皆由其階階下揖升堂
揖主人爲下射皆當其物北面揖及物揖乃射卒南面
揖皆由其階階上揖降階揖賓序西主人序東皆釋弓
說決拾襲反位

注曰或言堂或言序亦爲庠榭互言也 疏曰上云榭則鉤楹內謂射於榭者也堂則由楹外謂射於庠者也今祖決遂則言堂東西見在庠也在榭亦然釋弓說決拾則言序東西序則榭也在庠亦然故曰序東西周公省文欲兩見之也

樾謹按榭則鉤楹內堂則由楹外以有楹內楹外之分故必兩見之若此文則堂榭一也又何兩見之有鄭注非也今按士喪禮襲經于序東注謂東夾前疏曰經云主人降自西階更無升降之文而云序東東夾前者主人卽位踊訖而去襲經于序東謂鄉堂東

東西當序牆之東又當東夾之前禮記奔喪篇亦云
襲經于序東正義曰謂在堂下當序牆之東然則此
經賓序西主人序東亦謂堂下當序牆之西當序牆
之東耳上經云乃納射器皆在堂西賓與大夫之弓
倚於西序又云主人之弓矢在東序東所云西序及東序
東亦謂堂下之地與序牆相值者而此文之義益明矣
獲者薦右東面立飲

注曰立飲薦右近司馬於是司馬北面疏曰知於
是司馬北面者此約獻釋獲者司射之位按下文司
射獻釋獲者釋獲者薦右東面拜受爵司射北面拜

送爵故知此時司馬亦北面也

樾謹按上文司馬西面拜送爵以後更不見司馬字鄭何知此時司馬北面乎若據下文司射之位爲說則大不然下文云司射北面拜送爵是送爵之時司射北面及釋獲者飲司射仍北面是司射不易處也司射不易處司馬宜亦不易處然則此時司馬仍西面可知矣蓋獲者東面與司馬西面相對也釋獲者北面與司射北面相竝也一取相對一取相竝事各不同鄭君此說本誤疏從而爲之辭胥失之矣

大夫與則公士爲賓

記

注曰不敢使鄉人加尊於大夫也公士在官之士鄉賓主用處士疏曰鄉飲酒貢士法賢者爲賓其次爲介又其次爲衆賓有大夫來不易去之以其賓擬貢故也

樾謹按疏意以大夫卽是來爲尊者此大謬矣大夫來爲尊者其來與否不可知且必待一人舉解而後入自此以前主人獻賓賓酢主人主人又酬賓賓之尊久定矣豈有大夫來而更易一賓之理乎今按此經大夫有二其一則鄉之人爲大夫者來助主人樂賓所謂遵也其一則鄉大夫來臨此禮鄭目錄所謂

州鄉之屬鄉大夫或在焉者也說詳上文大夫若有
遵者下此記言大夫與則公士爲賓謂鄉大夫來臨
此禮也鄉飲酒禮鄉大夫爲主人故不嫌以處士爲
賓主人不自尊也鄉射之禮州長爲主人不敢以無
爵命之處士加於鄉大夫之上故大夫與則必以公
士爲賓也鄉大夫來臨此射禮與否主人未戒賓之
先已定則賓之或用公士或用處士主人戒賓之時
已定矣豈因有無不定之遵者而輒易其至尊之賓
乎

西序之席北上

疏曰謂眾賓有東面者則北上此東面非常故記之也若然此鄉射上設席雖不言眾賓之數上文云三拜眾賓鄭云三拜示徧也則眾賓亦三人矣而復有東面者若公卿大夫多尊東不受則於尊西賓近於西則三賓東面北上統於賓也

樾謹按賓席無可移易之理疏說非也西序所以設席者蓋以有諸公則大夫席於東序鄉飲酒記曰若有諸公則大夫於主人之北西面是也於是三賓之席亦移于西序以配之耳

凡侯天子熊侯白質諸侯麋侯赤質大夫布侯畫以虎

豹七布侯畫以鹿豕

注曰此所謂獸侯也燕射則張之鄉射及賓射當張采侯二正而記此者天子諸侯之燕射各以其鄉射之禮而張此侯由是云焉白質赤質皆謂采其地其地不采者白布也熊麋虎豹鹿豕皆正而畫其頭象於正鵠之處耳

樾謹按虎豹鹿豕言畫而熊麋不言畫則熊侯麋侯皆皮侯也周官司裘曰王大射則其虎侯熊侯豹侯設其鵠諸侯則其熊侯豹侯卿大夫則其麋侯皆設其鵠鄉射之禮網於大射故天子降而用諸侯之熊

侯諸侯降而用卿大夫之麋侯於是大夫不得用皮
侯降而用獸侯矣其說詳後鄭君因燕禮云若射則
大射正爲司射如鄉射之禮而考工記梓人云張獸
侯則王以息燕是王燕射用獸侯故謂天子諸侯鄉
射亦用獸侯不知所謂如鄉射之禮者如其禮非必
如其侯也此記專言鄉射之事而云天子熊侯諸侯
麋侯則天子諸侯鄉射之用皮侯塙有明證安得以
周禮之熊侯麋侯爲皮侯而此記之熊侯麋侯爲獸
侯乎

畫者丹質

注曰賓射之侯燕射之侯皆畫雲氣於側以爲飾必先以丹采其地丹淺於赤

樾謹按凡畫者丹質卽承上文畫以虎豹畫以鹿豕而言欲明丹質之義當先明質字之義質之名因皮侯而起鄭君注周禮司裘曰以虎熊豹麋之皮飾其側又方制之以爲準著於侯中所謂皮侯是皮侯者以布爲質以皮爲飾也所飾止在四側則侯中無飾之處其質見矣是故熊侯白質者以熊皮飾侯四側而侯中不飾之處以白塗其質也麋侯赤質者以麋皮飾侯四側而侯中不飾之處以赤塗其質也此皆

周人尚文之意相沿既久而侯中遂專有質名詩賓之初筵篇發彼有的毛傳曰的質也所謂質者以侯中言也至鄭司農注周禮司裘云方十尺曰侯四尺曰鵠二尺曰正四寸曰質則又從侯中而極言之愈失其初意矣獸侯不用皮爲飾則止是白布故有布侯之名布侯者別以皮侯而言之也然侯中仍以丹塗其質非特爲觀美而已所以表其爲侯中也考工記曰參分其廣而鵠居一焉注曰謂侯中也是皮侯棲鵠之處居侯中三分之一然則獸侯畫獸之處亦當居侯中三分之一是故侯中以丹塗其質所以表

其爲侯中凡畫虎豹畫鹿豕皆於是取節焉記曰凡畫者丹質明大夫與士同也鄭君誤謂鄉射當用采侯二正故所說皆非是梓大文云張五采之侯則遠國屬不云張五采之侯則以鄉射也鄭何據而知鄉射之必用采侯乎大夫士之用獸侯者誤以爲用采侯於是天子諸侯之用皮侯者誤以爲用獸侯而鄉射記之明文轉爲注義所晦矣

倍中以爲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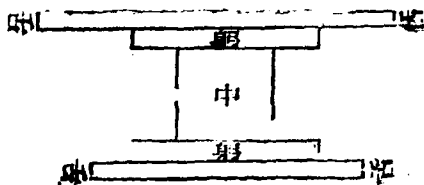
注曰躬身也謂中之上下幅也用布各二丈疏曰身謂中上中下各橫接一幅布故鄭云中之上下幅

用布各二丈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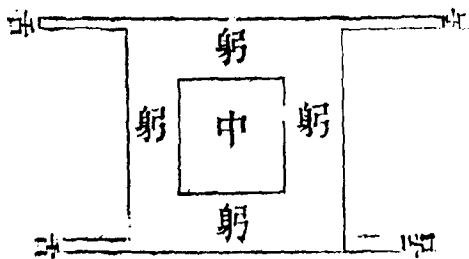
樾謹按侯以中爲主故記文先言中後言躬其實有躬而後有中也中者躬之中也中方十尺則其躬方二十尺所謂倍中以爲躬也於是其上有左右舌舌出於躬各十尺并其屬於躬者而計之則四十尺所謂倍躬以爲左右舌也其下亦有左右舌舌出於躬各五尺所謂下舌半上舌也鄭君未得倍中爲躬之義故所說侯制非是若依鄭說幅廣二尺二寸兩畔各削一寸爲縫則每幅止二尺而其長至二丈無乃大狹而長乎中方十尺而其身狹長如此不相稱矣

且如此則躬之廣出中外者卽可以爲左右舌何必
更倍躬以爲舌乎今訂定侯制爲圖明之如左

圖舊



全圖



一三
二五
楅槩橫而奉之

阮氏校勘記曰奉釋文唐石經徐本俱作拳通解楊氏敖氏俱作奉

楅謹按橫而奉之於文甚明且與下句南面坐而奠之文義相貫唐石經作拳朱子謂字之誤是也陸氏所據亦誤故音權大射儀司射適次疏引鄉射記曰設楅槩奉之南面坐奠之南北當洗是賈公彥所據本正作奉不作拳也奉字易曉故鄭無注疏亦不及焉若是拳字則不容無說矣近世學者好古而不知所裁輒從誤本作拳恐非經文之舊當據大射儀疏

正之

若命長致

燕禮

注曰命長致者公或時未能舉自優暇也

樾謹按注所說非經意也蓋脫履升坐以前公爲賓爲卿爲大夫三舉旅此一定之節也三舉旅則止須三觶而媵爵者皆二大夫兩次媵爵則有四觶是多一觶矣是以周公制禮有皆致又有長致皆致者二大夫序進隨觶長致者長者一人升奠觶也如此則兩次媵爵適得三觶矣在制禮之意止欲其適得三觶初無他義故或弟一次皆致而弟二次長致或弟

一次長致而第二次皆致皆無不可上文曰小臣請致者若君命皆致明其可以長致也此文曰請致者若命長致明其可以皆致也此經文互見之義也且上文以皆致言則有二觶在薦南已行一觶尙有一觶乃小臣必於此時請膝爵者正以皆致長致無一定也禮意以推闡而愈見矣

樂正由楹內東楹之東告于公

注曰言由楹內者以其立于堂廉也疏曰言由楹內者以其樂正與工俱在堂廉則楹南無過處故由楹內適東楹之東告于公

樾謹按鄉飲及鄉射禮其席工之處均與此同彼止云樂正告于賓不言由楹內此所以必由楹內者以燕禮或有諸公諸公之席在阼階西北面樂正告由楹外則必由諸公席前其地迫泥故由楹內也疏謂樂正與工俱在堂廉楹南無過處此大不然工止四入耳何遽無過處乎鄉飲與鄉射何以又得過乎

鼗倚於頌磬西絃

大射儀

注曰絃編磬繩也設鼗於磬西倚於絃也

樾謹按此當讀云鼗倚於頌磬

句西絃

句猶上文云

建鼓在阼階西

句

南鼓也鄭解絃爲編磬繩未得其

義紘者所以維鼗之兩耳也周禮小師注曰鼗如鼓而小持其柄搖之旁耳還自擊其說鼗之制視此注加詳鼗有兩耳必用繩繫之所謂紘也西紘者言其倚于頌磬東面也倚於頌磬東面則紘垂向西若倚于西面紘必垂向東矣故經言西紘所以明其倚在磬東也鄭誤解紘字故不得其旨若如鄭義則當云鼗設於頌磬西倚于紘其文方明安得但云鼗倚於頌磬西紘乎

司宮掃所畫物自北階下

注曰工人士倅人司

宮位在北堂下

疏曰知工人

士梓人司宮位在北堂下雖無正文南方不見有位
其人升降自北階明位在北堂下

憾謹按此未足據也燕禮執祿者升自西階注云羞
膳者從而東出堂東升自北階然則此經工人士梓
人司宮皆升自北階亦由堂東可知安見其位必在
北堂下乎疏謂南方不見有位此亦非也工人士梓
人司宮三者皆士也上文云士西方東而北上則此
三者已包其中矣何言無位乎至司宮一官燕禮注
曰司宮天子曰小宰此說殊誤小宰爲卿之貳豈宜
設尊設筵及執燭掃所畫物爲諸勞辱之事乎公食

大夫禮注曰司宮太宰之屬掌宮廟者疏以周禮宮人當之可正燕禮注之誤胡氏匡衷儀禮釋官已辨之矣

中離維綱

注曰離猶過也獵也

樾謹按離讀爲麗宣十一年左傳射麋麗韞杜注曰麗著也中麗維綱謂或著維或著綱也離麗古通用字如鄭注轉涉迂曲矣

揚觸相復

注曰揚觸者謂矢中他物揚而觸也相復爲矢至

侯不著而還復反也

樾謹按注疏均未說柶字之義柶當讀柶孟子滕文公篇柶屨趙注曰柶猶叩掾也織屨欲使堅故叩之也然則揚觸者謂矢中他物揚而觸侯柶復者謂矢雖中侯但叩掾之而仍復也說文無柶字蓋古字止作柶耳

司馬升命去侯如初還右乃降

注曰還右還君之右也猶出下射之南還其後也今文曰右還

樾謹按司馬立于物間而命去侯則本在下射之右

又出其南而還其後則從下射東南而至東北又從其東北而西南適階明矣是還下射之左非還下射之右也乃云還君之右義不可通當從今文作右還右還者不還君也蓋司馬升自西階由上射之後東南面立于物閒命去侯訖卽右還而西北面仍從上射之後降階也經文曰司馬升命去侯如初升如初則降不如初可知矣所以然者以君尊故變於常人以示敬也且上文言上射下射皆履物合足而俟然後司馬升堂命去侯至此文則賓爲上射先待於物北司馬卽升堂命去侯司馬降釋弓反位之後始云

公就物然則司馬命去侯時公尙在阼階上未及物也司馬豈得還君之右乎亦可知注義之疎矣

壹發中三侯皆獲

注曰矢揚觸或有參中者疏曰卿大夫主射參侯士主射豢侯其中或揚觸容中別侯皆與釋

憾謹按鄭意蓋以經有壹發二字故云矢揚觸或有參中者謂壹發而中三侯也疏家未得其旨然壹發中三侯實非事之所有疑鄭注亦非經意也今按壹發二字當自爲句蓋上文每射必發四矢至此文公命復射則曰吁君勤矣雖云欲者射不欲者止然制

禮者豈能逆料人之不欲而爲之制乎是故正射發
乘矢復射則止發一矢所以使人人得射也又以射
止壹發恐不中者多故曰中三侯皆獲所以寬假之
使易中也聖人之禮委曲詳盡如此禮本人情於此
見矣

羣經平議卷十五